

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

機關地址：台北市民權東路一段67號5樓
電話：02-25953856 傳真：02-25991052
聯絡人：張瓊憶
電子信箱：jjsk1012@gmail.com

受文者：如正本所列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2月12日

發文字號：(106)國藥師博字第1062782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報名簡章及報名相關資料乙份

主旨：本會辦理「藥局標章設計徵選」活動，歡迎各界人士共襄盛舉，敬請協助

轉知活動訊息並踴躍報名參賽，請查照。

說明：

- 一、為展現社區藥局的高辨識性，特舉辦「藥局標章設計徵選」活動，希望能以專業、簡潔、辨識度高的設計，讓國人與世界各國民眾方便辨識社區藥局。
- 二、本活動徵選自即日起至107年4月10日止，凡喜愛設計創作者，不限國籍、年齡、經歷皆可參加，獎金六萬元整，惠請協助宣導轉知徵選活動訊息，活動詳情請逕至官方網站查詢
(www.taiwan-pharma.org.tw)。
- 三、檢附報名簡章及報名相關資料乙份。

正本：25縣市藥師公會、各大專院校

副本：本會文存

理事長 吉博仁

【藥局標章設計徵選】活動簡章

為展現社區藥局的高辨識性，特舉辦「藥局標章設計徵選」活動，希望能以專業、簡潔、辨識度高的表現方式，融合藥師的專業、用心、貼心、感心之精神，藉由藥局標章設計，塑造出獨特代表社區藥局的精神象徵，以利本國人民與世界各國民眾方便辨識。

(一) 參賽資格：

- 凡喜愛設計創作者，不限國籍、年齡、經歷皆可參加。
- 同一人可同時報名多件作品，若以團體集體創作，需在報名表上指定一名代表人。
- 未滿 20 歲者之參賽者，須繳交「法定代理人就其未滿 20 歲子女之著作權移轉同意書」。

(二) 參賽作品說明：

- 投稿作品須為原創性設計，無仿冒或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者，且未經公開刊登發表。
- 參賽作品之設計圖應以數位方式創作(以 Illustrator、CorelDraw 或 Photoshop 等繪圖軟體繪製，解析度不得低於 300 dpi，色彩為 CMYK 模式)為佳，並需考慮便於放大、縮小，應用於各種材質之製作物上。
- 參賽資料繳交內容請參閱「繳交資料」說明，請參賽者務必遵照辦理。
- 參賽作品設計規範敬請參閱「參賽注意事項」說明，請參賽者務必遵照辦理。

(三) 獎勵辦法／取優勝作品一名

首獎一名：獎金陸萬元，獎狀一幀，藥師節活動作品發表。

(四) 徵選活動時程：

階段	活動	內容
第一階段	報名，資料送件	1. 相關活動簡章及報名表請至活動官網下載 www.taiwan-pharma.org.tw (每件作品均須填寫 1 次報名表)。 2. 報名投稿方式： (1)書面投件者：即日起至 107 年 4 月 10 日 (二)止，以郵戳為憑寄達，親送者須於 4 月 10 日(二)下午 5 時前送達，逾時皆恕不受理。 ★收件地點：「台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一段

階段	活動	內容
		<p>67 號 5 樓 藥局標章徵選活動小組收」。</p> <p>(2)線上投件者:即日起至 107 年 4 月 10 日(二)下午五點前寄出(逾時即失去資格)。</p> <p>★收件方式:將參賽資料及作品掃描成 PDF 電子檔後寄至 jjsk1012@gmail.com。</p> <p>★信件主旨:「藥局標章徵選活動及參賽者姓名」。</p> <p>註. 檔案名稱請標明「參賽者姓名」, 並依序排列(請參閱徵選活動簡章第五點), 未依規定排列, 不予受理, 亦不辦理退回、通知; 附件 4 之作品檔案, 檔案名稱請標明「作品檔及參賽者姓名」。</p> <p>3. 收到作品後, 皆會以 email 回覆收到, 若如無收到回信, 請來電詢問。</p>
	參賽作品審查	107 年 4 月 16 日(一)至 4 月 27 日(五)。
第二階段	網路最佳人氣獎	於本會 FB 網站「藥師全聯會」舉辦票選, 網址: https://www.facebook.com/PharmacistAssociations/ , 票選時間為 107 年 5 月 2 日(三)至 5 月 20 日(日)止。
第三階段	官網及 FB 公佈獲選作品	107 年 6 月 1 日(五)公佈獲選作品, 並 e-mail 通知領獎。 ★官網網址: www.taiwan-pharma.org.tw ★Facebook「藥師全聯會」網址: https://www.facebook.com/PharmacistAssociations/
第四階段	藥師節活動作品發表	藥師節活動暫定時間 107 年 7 月 1 日(日)

(五) 繳交資料(繳交時, 請依序排列)

	項目	簡章	內容	份數
1	參賽資料確認表	附件 1	填寫及勾選確認備妥參賽資料	1 份
2	報名表	附件 2	依表格欄位填寫後印出, 黏貼參賽者身分證件正反面影本	1 份
3	作品設計說明	附件 3	依表格欄位填寫後印出, 並黏貼於第一張作品裱板背面。	1 份
4	作品裱板	自備	裱板規格: A3 尺寸輸出, 直式平整黏貼於硬紙板	1 份

項目	簡章	內容	份數	
		材質上。 注意事項：裱板請依規定裱貼圖稿並標示作品名稱，但不得標示參賽者姓名或團隊名稱等任何足以辨識作者身分之符號或文字。 須有立體圖（或透視圖、組合圖等）、三視圖（角色正視圖、側視圖、後視圖）、尺寸標示說明；同一設計概念衍生之作品視為同一件。		
5	著作權約定聲明、授權及切結書	附件 4	須填寫後親簽（團隊每位成員都要簽名）。	1 份
6	法定代理人就其未滿 20 歲子女之著作權移轉同意書	附件 5	未滿 20 歲參賽者由其法定代理人同意並親自簽名，並附上該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之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僅就未滿 20 歲之參賽者繳交）	
7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	附件 6	須填寫後親簽（團隊每位成員都要簽名）。	1 份
8	資料光碟	自備	光碟封面請註明作品名稱，參賽者/團隊主要聯絡人姓名，須有下列電子檔： 報名表 作品設計說明 作品設計圖 JPEG 檔(解析度 300dpi 以上) 作品設計圖原始檔(解析度 300dpi 以上之 ai 檔、psd 檔等皆可)	1 份
8	專用信封封面	附件 7	印出後黏貼在報名信封上。	--

(六) 評審方式：

項次	評分項目	說明	佔比
1	主題創意及完整性	傳達競賽主題精神、特色、獨特性，並代表藥師專業形象象徵標章。	35%
2	可行性	製作成本、材料選用合適性、生產開發難易度(量產可能性)等。	35%
3	網路人氣票選成績	依按讚人數及分享轉載次數的百分比來評分	30%
合 計			100%

(七) 參賽注意事項：

- (1) 資格檢查：採書面與光碟內容查核相關資料，凡報名參加之人員資格與作品須符合規定，若有違報名送件之規定，即失去參賽資格。
- (2) 寄(送)件時請確實檢查內容，凡有資料不符規定、遺漏、提供不實、偽造變造、作品圖稿未能完整表現等，主辦單位有權不予受理，亦不辦理退回、通知。
- (3) 參賽者/團隊需自行負擔投稿作品於參賽過程之運送費用。
- (4) 所有參賽報名資料，主辦單位均以密件處理及保管，概不退還，請自行留底備份。
- (5) 參賽者需先詳閱競賽簡章、規則、相關附件與賽事公告，完成報名參賽即為同意本賽事全部規定之意思表示，參賽者應遵守本賽事所有相關規定且不得另對本賽事之簡章、規則、相關附件與賽事公告提出異議。
- (6) 參賽作品須為未以任何形式公開發表。
- (7) 得獎作品於本賽事得獎名單公佈後若經權利人檢舉，涉及著作權、專利權等之侵害，經評審團確認，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獎狀、獎品等，參賽者不得異議。如造成第三者權益損失，參賽者須自行負擔法律責任；且若因此類侵權行為造成主辦單位損害者，主辦單位保留民事及刑事之法律追訴權。
- (8) 得獎作品之著作權歸主辦單位所有，並具有修改及後續使用權利，並做延伸作品使用；作品一經採用，可要求作者進行部分補充、修改。
- (9) 得獎者接受獎項即為同意對主辦單位不行使著作人格權，並提供原始製作檔，供主辦單位得不限時間、次數、方式使用，包括以任何形式行使重製、展覽、報導、印製、數位化、編輯、出版、印刷、研究、推廣、宣傳、公開展示、文宣廣告、於平面媒體、電子媒體、網路媒體發表等相關用途、上載網路及建置於網際網路公開傳輸等所有方式。
- (10) 若參賽作品未達評選標準獎項得從缺，參賽者須尊重評審委員會決議，不得有異議。
- (11) 得獎獎金均須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由主辦單位代扣應繳稅額後給付。(依所得稅法規定，機會中獎之獎項價值若超過新臺幣 1,000 元，所得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若獎品價值總額超過新臺幣 20,000 元，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含同一課稅年度於境內住滿 183 天以上之外國人、華僑及大陸人士)須就中獎所得代扣 10%稅額；非中華民國國境內居住之個人(同一課稅年度未於境內住滿 183 天以上之外國人、華僑及大陸人士)須就中獎所得扣繳 20%稅額。
- (12) 得獎者須依規定交付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若得獎者經主辦單位通知拒絕繳納代扣稅額，視為得獎者放棄得獎權益，亦不再進行得獎名單遞補。

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保有調整活動辦法之修改、變更或暫停本活動之權利，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規定或解釋，並得隨時補充公告說明，並保有本次活動最終解釋權。

【附件 1】

藥局標章設計徵選活動
參賽資料確認表

報名編號： _____ (本欄位由主辦單位填寫填寫)	
參賽者／團隊主要聯絡人姓名： _____	
※ 寄出參賽資料以前，請先逐項確認下列資料， 並請在□內打「✓」	收件紀錄 (以下由活動小組填寫)
	書面資料檢核
A. 文件資料 1.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資料文件確認表 2.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表 3. <input type="checkbox"/> 作品設計說明(黏貼裱板背面) 4. <input type="checkbox"/> 作品裱板(A3尺寸) 5. <input type="checkbox"/> 著作權約定聲明、授權及切結書 6. <input type="checkbox"/> 法定代理人就其未滿20歲子女之著作 權移轉同意書(未滿20歲者需要) 7.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	A. 文件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齊全 <input type="checkbox"/> 不齊全 B. 光碟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齊全 <input type="checkbox"/> 不齊全 <input type="checkbox"/> 未交
	書面檢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審核 (107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受理，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資格不符 <input type="checkbox"/> 資料不齊全
	活動小組簽章
	(由活動小組填寫)
	107 年 月 日

※ 請連同本確認表及相關表單資料，4/10 前逕寄「104 台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一段 67 號 5 樓 藥局標章徵選活動小組 收」。

※ 所有表格一律以電腦繕打。

【附件 2】

藥局標章設計徵選活動報名表

附註：團隊主要聯絡人為主辦單位發送活動通知及獎金代收之主要對象。

報名編號		(本欄位由主辦單位填寫填寫)	
作品名稱			
一、參賽者基本資料			
參賽者 1 (團隊主要聯絡人)	中文姓名	手機號碼	
	E-mail		
	通訊地址		
	任職單位/ 就讀學校 科系		
參賽者 2	中文姓名	手機號碼	
	E-mail		
	通訊地址		
	任職單位/ 就讀學校 科系		
參賽者 3	中文姓名	手機號碼	
	E-mail		
	通訊地址		
	任職單位/ 就讀學校 科系		
二、指導老師基本資料(在學學生填寫，無則免填)			
姓名			
任職學校科系		職稱	
電話		E-mail	

三、身分證件正反面影本張貼處

(參賽者 1 之身分證/學生證正面影本張貼處)

(參賽者 1 之身分證/學生證反面影本張貼處)

(參賽者 2 之身分證/學生證正面影本張貼處)

(參賽者 2 之身分證/學生證反面影本張貼處)

(參賽者 3 之身分證/學生證正面影本張貼處)

(參賽者 3 之身分證/學生證反面影本張貼處)

【附件 3】請將此說明印出後黏貼於第一張作品裱板背面

藥局標章設計徵選作品設計說明

設計理念說明 (350 字以內)	
作品設計圖	(請放置設計圖檔，尺寸不得小於 15cmx15cm)

(欄位不足處，請自行延伸。)

【附件 4】

藥局標章設計甄選活動
著作權約定聲明、授權及切結書

本人/本團隊繳交參賽作品(以下稱本著作)參加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舉辦之【藥局標章設計甄選活動】，願意遵守及同意主辦單位之各項競賽相關規定。

- 一、 本人/本團隊聲明確已詳閱、注意競賽簡章、規則、相關附件與賽事公告，且無異議。
- 二、 本人/本團隊擔保、切結本著作為本人/本團隊所自行獨立創作，絕無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之情事。本著作於競賽或展示期間，若確有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之實，本人/本團隊對於主辦單位取消本人/本團隊參賽資格、獲獎資格絕無異議；並同意按主辦單位規定繳回獎金、獎牌、獎狀與獎品。
- 三、 本人/本團隊聲明參賽(得獎)若有涉及著作權或其他糾紛，本人/團隊願自負相關法律責任，概與主辦單位無涉。如造成主辦單位損害者，本人/本團隊聲明願負擔民、刑事相關責任。
- 四、 本人/本團隊同意主辦單位得就本著作及本人/團隊肖像及創作過程進行攝、錄影與文字記錄，且同意提供相關資料並授權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利用之，以作為本活動、賽事公開推廣及宣傳利用。
- 五、 本人/本團隊若獲獎即轉讓著作財產權給主辦單位、不限地域利用本人/本團隊參賽作品，並提供原始製作檔，供主辦單位以任何形式行使重製、展覽、報導、印製、數位化、編輯、出版、印刷、研究、推廣、宣傳、公開展示、文宣廣告、於平面媒體、電子媒體、網路媒體發表、公開傳輸等相關用途。
- 六、 本人/本團隊同意本著作於得獎後對主辦單位不行使著作人格權。
- 七、 本人/本團隊如為/有未滿二十歲之未成年人，應由法定代理人同意簽署本聲明、授權及切結書(同意書如附件 5)。

此致

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立書人：(每位團隊成員皆需簽章)

簽署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 5】

藥局標章設計甄選活動
法定代理人就其未滿 20 歲子女之著作權移轉同意書

就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舉辦之【藥局標章設計甄選活動】，茲同意本人未滿二十歲之子（女） _____
（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出生、身分證字號： _____ ）
因獲獎而需轉讓其著作財產權予主辦單位，特此證明（另提供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影本供參，如下）。

法定代理人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

請黏貼法定代理人身分證正面	請黏貼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反面
請黏貼法定代理人身分證正面	請黏貼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反面

此致

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法定代理人：（簽名/蓋章）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 6】

藥局標章設計甄選活動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

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以下簡稱藥師全聯會）謹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第 8 條規定告知下列事項，敬請詳閱：

- 一、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本同意書之目的係為保障參賽者的隱私權益，參賽者所提供與藥師全聯會之個人資料，受藥師全聯會妥善維護並僅於藥師全聯會管理、推廣與執行業務之合理範圍內使用。藥師全聯會將保護參賽者的個人資料並避免損及其權益。
- 二、蒐集目的：【藥局標章設計甄選活動】報名、活動通知與聯繫、評選、領獎及成果發表。
- 三、個人資料類別：含姓名、地址、電話、電子郵件、任職單位或就讀學校科系、身分證件影本。
- 四、個人資料利用期間、人員、地區及方式：
 - (1) 期間：
 - 因參賽所提供之個人資料於活動起始日至結束日後 1 年，屆時銷毀。
 - 得獎者之個人資料需另作領獎及申報稅務使用，依法需保存 5 年，屆時銷毀。
 - (2) 人員：藥師全聯會藥局標章活動小組必要相關人員。
 - (3) 地區：藥師全聯會所在地區執行業務所需，依中華民國法令得合法傳輸個人資料之地區。
 - (4) 方式：利用人員應依執行本活動作業所必要方式利用此個人資料。
- 五、參賽者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本會參賽者的個人資料，惟參賽者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時，參賽者將無法參與前述蒐集目的所列各項內容。

-----分隔線-----

我已詳閱並了解本同意書內容，且同意上述事項，謝謝。

立同意書人：(每位團隊成員皆需簽章)

簽署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 7】

注意事項

- 一、每一信封限一隊報名。
- 二、請以掛號郵件投遞，如以平信郵遞發生遺失情形而致無法報名，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 三、寄件前請檢查確認相關資料是否正確填寫，文件是否繳交完全。

※重要提醒

報名截止日期：107 年 4 月 10 日止
(以郵戳為憑)

寄件人：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藥局標章徵選活動小組 收

104 台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 67 號 5 樓

貼 足
掛號郵資

藥局標章設計甄選活動報名專用信封